**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4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4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陵府办〔2014〕8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海南省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14年海南省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方案的通知》（琼节能减排办〔2014〕6号）的要求，我县定于2014年6月8日-14日开展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现将《2014年陵水黎族自治县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6月5日

2014年陵水黎族自治县  
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主题、重点和时间  
　　我县2014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主题是：“携手节能低碳，共建碧水蓝天”，重点是：“节约用电，全民行动”。节能宣传周活动时间为6月8日至14日，其中低碳日时间为6月10日。

**二、**总体要求  
　　加大对《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和《[关于厉行节约反对食品浪费的意见](https://www.pkulaw.com/chl/93e666fb03f5e10bbdfb.html?way=textSlc)》的宣传力度。以建设生态文化为主线，以动员社会各界参与节能减排降碳为重点，突出今年电力供应严重紧缺的形势和节电宣传，普及生态文明理念和知识，推动全民在衣食住行游等方面加快向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式转变，反对各种形式的奢侈浪费、讲排场、摆阔气等行为，形成崇尚节约、绿色低碳的社会风尚。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宣传形式，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节能减排降碳。

**三、**组织机构  
　　2014年我县节能宣传周活动由县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办公室设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县国土环境资源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委员会、县商务局、县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局、县信息化产业局、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县总工会、共青团县委等为主办单位。县广播电视台和县信产局负责宣传工作。

**四、**宣传活动主要内容  
　　（一）多方位开展宣传活动  
　　1.节能技术产品展示会。6月9日，在县政府红绿灯路口，以宣传画板、摊位展示、现场演示、互动体验等方式宣传我省节能减排降碳成就和典型案例、我省电力供应紧张形势及限塑规定等，推广高效节能低碳技术和产品，开展节能减碳咨询活动，发放《节能减排低碳宣传手册》、《节约用电小窍门》等宣传材料。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县国土环境资源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委员会、县商务局、县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局、县信息化产业局、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县总工会、共青团县委。  
　　2.宣传周期间，宣传周期间，主办单位在办公楼醒目位置悬挂内容为“携手节能低碳，共建碧水蓝天 ”、“节约用电，全民行动”的宣传条幅；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放节能宣传周活动及节电宣传口号；在电梯间、会议室、宣传公告栏等位置张贴宣传海报。  
　　责任单位：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开展节能减碳科普知识、节能减碳技术及产品宣传。开设节约用电宣传专栏，突出宣传今年我省电力供应紧张形势及节约用电。  
　　责任单位：县信息化产业局。  
　　4.在校园、商业网点、客运站等地方悬挂宣传条幅，向社会发放节能宣传资料。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县商务局。  
　　5.宣传周期间，在我县电视台播放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有关新闻报道。  
　　责任单位：县广播电视台。  
　　（二）“节能低碳进机关”活动  
　　1.营造“节能宣传周”活动氛围。宣传周期间，各公共机构通过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和宣传标语、举办知识讲座、参观展览等方式，广泛宣传节能工作，营造节能氛围，通过制作宣传栏、利用电子显示屏、政务网普及节能和低碳常识。  
　　2.开展“低碳日”能源紧缺体验活动。6月10日“全国低碳日”当天，公共机构举办能源紧缺体验和绿色低碳出行活动，关停办公区空调和关闭公共区域照明等方式开展电力紧缺体验，倡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骑自行车或步行上下班等绿色出行方式节能减碳。  
　　3.开展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宣传活动。宣传第一批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典型事迹，推广节约型机关、学校和医院的先进经验。  
　　4.推进公共机构节约用水。在公共机构中推广应用先进实用的节水新技术、新产品，加快淘汰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用水设备和器具。  
　　5.推进节约粮食、反对食品浪费宣传活动。深入开展“爱粮惜粮，反对餐桌浪费”教育活动，宣传节约粮食的重要性，落实各项节约粮食反对浪费措施，带动全社会形成爱粮节粮的良好风尚。  
　　6.组织创建节约型校园、节约型医院宣传活动。组织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开展创建节约型校园、节约型医院宣传活动，通过节能知识讲座、能源资源国情报告会、节能知识竞赛和组织开展节能体验等活动，倡导全县师生和医务工作者广泛参与节能节水实践，建设节约型校园和节约型医院。  
　　责任单位：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三）“节能低碳进校园”活动  
　　1.在全县中小学校开展“校园节能低碳行动”。利用学校校报、校刊、广播、黑板报等载体，大力宣传节能低碳知识，努力营造浓厚的节能低碳氛围。  
　　2.组织“三个一”活动。在中小学校举办一次能源资源国情报告会或气候变化、节能低碳、生态文明讲座，组织一次节电体验活动，开展一次有关节能低碳的团队活动或班会。通过上述活动，引导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节能减排低碳创意思考和创作，树立勤俭节约、反对浪费的节能减排降碳理念和行为习惯，营造节约型绿色校园的良好氛围。  
　　3.开展“儿童节能低碳体验”活动。宣传周期间，倡议全县幼儿园学童在父母的陪同下，步行或乘公交车上下学，体验能源紧缺和绿色低碳出行方式。  
　　责任单位：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共青团县委。  
　　（四）“节能低碳进农村”活动  
　　1.开展节能减排技术培训和推广农村行活动。组织农业专家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农村沼气综合利用、测土配方施肥、绿色植保、节水灌溉等节能减排的农业低碳新技术的培训和推广。  
　　2.推介节约型农业技术。通过技术咨询和宣传培训等形式，推介节约型农业相关新技术、新成果、新措施，大力宣传适合海南农村的节能减排技术和农业低碳发展技术，引导农民选择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责任单位：县农业委员会、县农业技术管理局。  
　　（五）交通节能低碳宣传活动  
　　1.开展低碳交通运输宣传。在客运站点等公共场所及车辆等交通运输工具上利用视频、海报等形式宣传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成效以及低碳交通运输发展理念。  
　　2.开展“绿色低碳交通伴我行”主题宣传活动。印发绿色出行宣传手册，引导广大车友多乘坐公共汽车等公共交通工具，提倡合作乘车，环保驾车和使用低排放、低能耗汽车等出行方式，倡导公众绿色出行。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六）建筑节能低碳宣传活动  
　　组织绿色建筑行动宣传周活动。宣传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改造、太阳能建筑一体化等方面的成效，提高公众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认识。  
　　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七）绿色消费活动  
　　1.组织节能进商场、进超市活动。节能宣传周期间，在全县的大型商场和超市开辟绿色消费专柜，向消费者和顾客宣传节能知识，推介高效家用电器产品，促进节能低碳新技术、新产品的销售和使用。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2.组织开展“反对奢侈、我倡议、我行动”专题活动。自觉抵制商品过度包装。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3.开展废旧商品回收体系建设宣传活动。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八）资源节约宣传活动  
　　1.用能行为监督。组织监督检查公共场所、商场空调温度设置情况、商品能效标识、用能用水行为。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陵水质量技术监督局、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2.限塑专项检查。采取现场抽查等形式，对大中型购物商场、超市、集贸市场、零售摊贩、个体工商户等薄弱环节塑料袋有偿使用和超薄塑料袋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国土环境资源局、陵水质量技术监督局、陵水工商行政管理局。  
　　3.“城市限粘县城禁实”专项检查。采取资料核查、建筑现场抽查等形式，对“城市限粘 县城禁实”的完成情况和完成进度进行专项检查。  
　　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节能低碳普及活动  
　　1.组织开展节能“四个一”实践活动（节约一滴水、节约一度电、节约一张纸、节约一粒米）。组织开展节能减排志愿者活动，引导青少年增强资源节约意识，强化青少年节能减排实践，从小培养节约意识。  
　　责任单位：共青团县委。  
　　2.开展能源资源和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宣传《海南省大气污染治理行动计划》，强化民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责任单位：县国土环境资源局。

**五、**有关要求  
　　县发改委要加强组织协调，会同各主办单位组织好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的各项活动。活动期间，各有关单位要按照职责做好  
　　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相关工作，加强协调配合，确保本次活动的顺利进行。  
　　活动结束后，请各有关单位对本单位的活动情况进行总结，并对今后的活动提出意见和建议，于7月2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县节能减排办公室（县发改委）。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0b9253703c36636b436aa6ed1b9d5d84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0b9253703c36636b436aa6ed1b9d5d84bdfb.html" \t "_blank)